

二零二六年研究地區關注的議題並收集市民意見

目的

本文件旨在請九龍城區議會就「研究地區關注議題並收集市民意見」的初步建議提出意見。

背景

2. 《區議會條例》(第 547 章)第 4A 條列明區議會的職能包括「就該區議會的主席指明的議題，收集有關地區內的人的意見，並向政府提交意見摘要及建議應對方案」。在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七日舉行的第七屆九龍城區議會第八次會議上，九龍城區議會主席邀請全體區議員就「九龍城區的交通配套」及「優化海濱設施」兩項議題收集市民的意見，並整合為書面報告，交予相關部門考慮。議員已就兩份報告書於二零二五年七月三十一日的第十次區議會會議上作充份討論，而有關部門亦作出回應。

二零二六年的地區關注議題

3. 有鑑於九龍城區內舊樓及重建項目繁多，「環境衛生」及「樓宇管理及安全」的情況均受區內市民所關注。就此，區議會主席希望各位區議員收集地區人士對九龍城區內現存環境衛生情況的意見，以及他們在實際經驗中見到的良好大廈管理方法，或在制度或法例上遇到的問題，並分別經由食物環境衛生委員會及大廈管理工作小組主席整合，以協助相關部門制定更完善的政策及工作計劃，從而提升區內市民的獲得感和幸福感。

總結

4. 請各議員就以上兩項議題各收集不少於三十名市民的意見，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二十九日舉行的第十七次區議會會議上，由兩個指定委員會/工作小組主席向區議會主席作出匯報。
5. 歡迎各位議員就上述有關地區關注議題的初步建議提供意見。

九龍城區議會秘書處

2026年5月